

Column

■思想

谁将饿死全世界？

——循环经济随笔之十八

石化能源供给正变得越来越稀缺，开发生物能源又会带来严重的饥荒和环境问题。那么，人类的未来之路又在何方？发展循环经济虽然是正确的选择，但也只是会让资源紧缺问题在一段时期内得到缓解而已。即使再节省使用资源，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人与自然、经济与环境的矛盾就必然要出现。未来的循环经济必须要考虑人口因素。否则，人类不断增多的胃口必将饿死人类自己！

◎高辉清
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发展战略处处长

悲观预测的最大作用就是让悲剧最终被避免！

十四年前，美国世界观察研究所所长布朗发表了“谁来养活中国？”一文，说到21世纪初中国为了养活10多亿人口，可能引起世界粮价的上涨，威胁全世界粮食安全。时光进入新世纪，一位中国领导人笑呵呵地说，我们不仅没有饿死全世界，相反还在为过剩的粮食无处保存而发愁！

布朗先生的预测算是彻底破产了，但毫无疑问，他值得每个中国人尊敬！如果没有他的盛世危言，中国人也许不会每年将粮食生产列为重中之重，也许不会死守“全国耕地不少于18亿亩”这条红线不放松，也许袁隆平的超级稻就不能得到快速的推动，也许今天的我们可能也就因为松懈了一点点，而陷入全球性粮荒的漩涡之中。

曾经看过一部电影《修女也疯狂》，但今天的地球早就比疯狂修女更疯狂了！先是矿石，接着是石油，然后是粮食，价格都在连翻筋斗地往上涨，粮价4个月内竟然上涨了150%！37个国家因此陷入窘境，全球一亿多人陷入贫困中，2000年联合国首脑会议通过的“2015年将世界赤贫率减少一半”的“千年发展目标”化作了泡影。

粮食危机来得如此突然和凶猛，以至于被世界粮食计划署形容为一场“无声的海啸”！要知道仅仅在一年前，在WTO的多哈回合谈判中，各国还因为替本国农产品争取到尽可能多的出口份额而不惜撕破脸，而今天的欧洲、北美纷纷取消农产品出口补贴措施，而亚洲国家几乎无一例外地限制粮食出口。

那么，是谁制造了这场海啸？是谁要饿死全世界？习惯戴有色眼镜看问题的德国总理默克尔说：现在有三亿印度人一天吃两顿饭，和以前相比突然间双倍的食物被消耗掉，再加上十亿中国人开始喝牛奶，这当然会改变我们的牛奶和其它食品的消费比例。”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中国和印度虽然都是世界人口大国，但却都是大米主要出口国，不仅不是粮价上涨的元凶，反而是遏制国际粮价更快上涨的重要力量。以我国为例，粮食生产连续4年丰收，库存水平比世界平均水平多一倍，今年季度国内粮价上涨幅度只有国际市场的二十分之一！

今日粮食危机一个公认的根本，是欧美的生物能源发展计划。2007年世界粮产达到了创纪录的21.3亿吨。但是，大量的粮食被用于生产燃料，2007年美国用于生产乙醇的玉米同比增长50%，已占玉米总产量20%以上，欧盟60%的油菜用于生产燃料，导致了市场粮食短缺。事实上，当前世界粮食短缺量实际非常小，只要欧美在生物能源计划暂时停一下，问题就能迎刃而解！

但是，迄今为止欧美似乎对这一切视而不见，发展生物能源势头有增无减，这就不能不引起世人的深思了。于是一种新的阴谋论不胫而走：粮价上涨是一场人为发动的战争，幕后主谋正是美国，欧盟则是帮凶！华盛顿近几年来由于奉行单边主义，政治和军事上全面受挫，却心有不甘，于是又开始祭起粮食武器了。1965年至1967年，美国对印度采取限制出口粮食的政策，最终迫使印度改变反对美国入侵越南的外交政策。美国斯特拉特福战略预测机构指出，粮食现在再次成为地缘政治中的王牌，而美国正是当今世界最大的粮食生产者和囤积者，以粮食为武器，它们终将使包括石油输出国组织（欧佩克）在内的那些不听命于白宫的国家屈服



于其淫威。

粮食武器的杀伤力巨大。在大多数国家，油价上涨对政治稳定带来的负面影响相对有限，受影响的只是抵抗风险能力较强的高收入阶层和中产阶级。但粮食价格上涨使得每个人都受损，尤其是低收入阶层受损最大。日本江户时代爆发了最大的一次农民起义——“岛原之乱”，直接诱因就是天灾之后的大饥荒。我国历史上的绿林、赤眉起义以及明王朝的灭亡，同样也是因为大饥荒触发的。

当然，在当今社会受各种因素制约，美国不可能明目张胆地通过禁运粮食来威胁别国，但是人为推动粮价上涨同样可以达到目的。诺贝尔奖获得者阿马蒂亚·森研究上个世纪40年代孟加拉国的饥荒发现，当时孟国市场上并不是没有粮食，只是因为粮价上涨过快，穷人们买不起，才导致几十万人因饥饿而死。按照目前美国的技术水平，1英亩农田所产玉米只能提炼875加仑燃料乙醇。注满一辆SUV油箱所需的乙醇是从可以供养非洲一个成人一年所需的口粮中提取的，联合国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让·齐格勒据此提出，全球粮价上涨是一场“无声的大规模谋杀”，而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应为此负责。

美欧大规模发展生物能源有个很有诱惑力却经不起“推敲”的口号——减少对石油等不可能再生资源的依赖，实现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由于生物燃料是可再生燃料，过去为科学家们所大力提倡，但是最近的研究发现，生物燃料的

开发会带来巨大的环境问题。由于将土地用于种植生产生物燃料所需的作物，导致大片森林、湿地和草地被毁。相对前者而言，后者吸收更多的碳。美国明尼苏达大学一位生态学家的一项研究证明，要用上400多年的生物柴油才能“补偿”开辟泥炭地用来种植油棕榈所释放的碳；开辟草原用来种植生产乙醇的玉米，释放的碳也需要使用93年的生物燃料才能补偿。事实上，生物燃料不仅不再是可持续发展的解决方案，而已成需要解决的问题之一！

石化能源供给变得越来越稀缺，开发生物能源又会带来严重饥荒和环境问题。人类在能源利用方面似乎走入了死胡同：未来之路在何方？

现在看来，发展循环经济虽然是一条正确的路，但并非是完美无缺的答案。即使是全世界都推广应用了循环经济，也只是会让资源紧缺问题在一段时期内得到缓解而已，并不能使问题得到彻底解决。正如美国经济学家鲍尔丁的“宇宙飞船经济理论”所指出，地球上就是一艘宇宙飞船，即使再节省使用资源，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人与自然、经济与环境的矛盾就必然要出现。很显然，未来的循环经济也需要改进，人口因素也必须考虑进去。否则，人类不断增多的胃口必将饿死人类自己！

■经世论衡

并非危言耸听 惟愿杞人忧天

◎夏业良
北京大学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中心副主任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公共政策研究所副所长

快速发展中的国家从来不缺乏新的话题。随着北京奥运会开幕日期的临近，与奥运相关的新闻往往占据各大媒体头版头条的显著位置，即便如此，近期市场价格的波动和股市行情的沉浮使得人们不得不关注和担忧今年的经济走向和生活变化，毕竟大多数人对关系到日常生活水准的物价问题更为敏感，并且大家对资本市场的信心多多少少会波及社会其他层面。

最近和企业家朋友聚会时，听到部分企业家担忧中国经济近期将发生重大危机的说法，他们根据自己的信息渠道和部分可获数据，纷纷推测中国有可能发生类似20世纪30年代经济崩溃或70年代因石油危机而引发的经济滞胀那样的巨大危机，而且似乎是越分析越感到悲观和揪心，因而希望经济学家能够给予比较确切翔实的分析。

关于类似的说法，过去十年似乎从未绝迹，国内外有关“中国崩溃论”的看法始终存在着很大的差别。但这次“崩塌论”重新抬头，好像并不能一笑了之。

企业家的危机感从何而来？在人们心目中，能够被称为“企业家”的那些人，多半是先富起来者，是在今日社会上具有相当影响力和社会地位的能人，其中不少人不但具有非凡的生意经，而且往往还有玲珑八方、长袖善舞、左右逢源的通天本领。他们根本无须为柴米油盐担忧，就算CPI上升到两位数，他们也不至于担忧吃不上饭。

其次，自去年明显呈现的流动性

■困学集

为什么管制再严也难消弭童工

◎周业安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童工问题一直是发展中国家和地区难以摆脱的阴霾，而不仅仅是东莞等地的独有现象。只是我们过去都忽略了。热爱足球的球迷们在激情洋溢的时候，往往不知道自己脚下的足球其实来自那些赤贫儿童的一针一线，在东南亚一些地方，童工甚至支撑了整个足球制造业。同样，当我们穿着漂亮服装，拎着精致手包，或者坦然地消费着某些物品，并且在谴责雇佣童工的黑心工厂及其老板时，或许不知道，我们所消费的物品很可能就凝聚了某些童工的劳动。在劳动密集型行业当中，童工的影子总是挥之不去，而劳动密集型行业又主要集中在欠发达经济体，这就引发了诸多争议。

童工也许可以改变家庭的贫困，但童工的使用又侵犯了儿童应有的权利。

如何才能改变这种困局？社会科学家（当然包括经济学家）必须面对以下的权衡：家庭的贫困和儿童的基本权利，哪个更优先？所幸的是，绝大多数学者都能达成共识——优先保障儿童的基本权利！所以国际劳工组织才把禁止使用童工作为劳工公约的核心目标之一，1973年颁布的第138号《最低就业年龄公约》和1999年颁布的第182号《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公约》，构成了国际劳工公约中体现基本人权的八项核心公约中的两个。而国际法和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基本法律也都贯彻了这一立法精神。我国在1999年和2002年分别批准了国际劳工公约第138号和第182号，并早在1991年就分别颁布了《未成年人保护法》和《禁止使用童工规定》。

很不幸，严格的管制并没有消除童工。这并不是未成年人甘情愿地去做工，而是为了混口饭吃，或者为了近期的

看似更高的收入，才不得不提前走上谋生之路。其实，童工源于贫穷，要消灭童工，就得消灭贫穷，这是一个世界性的难题。如果仅仅依靠劳动管制部门监测和控制企业的用工情况，那么可以预见，童工现象不可能消弭。这与当地劳动管制部门是否努力无关，而与童工产生的原因有关。

康奈尔大学的考希克·巴苏（Kaushik Basu）是全球知名的研究童工问题的经济学家，他把童工的产生缘由总结为供给和需求两个方面，从供给的角度看，童工都是来自贫穷的家庭，对这些家庭来说，孩子不工作实际上是一件很奢侈的事，或者说不工作的孩子是奢侈品，贫困家庭无法享用，这就是有关童工的经济学分析中著名的“奢侈品公理”。按照这个公理，家庭从理性决策出发，让孩子进入工作市场赚取相应的收入，从而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从需求的角度看，企业为什么会愿意雇佣童工呢？很简单，只要童工能够像成年人一样干活，那么雇佣童工就符合其利润最大化的目标。只要成人劳动和童工存在替代性，这种情况就会发生，此即所谓的“替代性公理”。很不幸，经济学家的一些经验研究已经发现，在某些行业，童工的生产率的确不低于成人。这就构成了企业需求童工的理由。毕竟在类似的工作条件下，企业支付给童工的报酬显然要低很多。

在供求双方都存在童工交易动机的情况下，如何才能禁止童工？如果采取需求方管制，那就是我们现在的劳动管制模式，通过当地的劳动监察部门对企业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或者根据举报线索对企业全面清查，但劳动监察部门显然会面临多种约束：第一，即使监察部门有动力去积极监控企业，在信息不对称和预算约束

的前提下，这些部门也很难有效地完成监控任务。或者说，监控企业用工的成本非常高，并且可能会高到劳动部门无法承受。第二，劳动部门是否有动力去认真监察企业的用工？要知道企业是当地的税收来源，为了鼓励企业的发展和资本的流入，当地政府通常都会采取宽松的用工政策，以吸引这些企业进驻，结果有可能是不同地区为了争夺资本，不惜牺牲劳动者的权益，童工的使用也不例外。这相当于当地政府可能会采取默许或者宽松的政策和行为间接帮助企业降低用工成本。

可见，仅仅从企业一端来监控，是很难消除童工现象的。那么从供给一端呢？更难。如前所述，只要存在贫穷，就一定存在童工。贫穷地区的家庭不愿意自家的孩子上学，而愿意其出来打工，不是这些家庭的糊涂决策，也不是这些孩子的父母个人品质和伦理道德有问题，恰恰是这些家庭很清醒：如果不早点打工，就无法解决生存的难题！所以，如果要从需求方来管制童工，就必须需要让这些家庭有动力送孩子上学。想想看，我国每年的义务教育经费都很难完全按照预算落实，就知道为什么管制童工会失效了。

所以，要有效地消弭童工，如果从需求方着手，鼓励产业升级应该是更重要的方面。如果企业的知识含量提高，不再坚守劳动密集型，或者不再固守比较优势原理，那么工作岗位对知识的要求就会正确引导劳动市场上的求职者决策，未来的求职者看到各种岗位对知识的基本要求，就有动力先学好一定的知识再进入工作市场。而这样的企业也没有动力雇佣童工。如果从供给方面着手，那么首先得解决贫穷家庭的后顾之忧，这就要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的普及；其次，通过义务教育的足额投入来让每个未成年人都能够无成本地上学，降低其退学或者不上学的动力；最后，给这些贫困的地区和家庭更多的经济自由，让其更好地获得发展的机会。

■相望江湖

从劳动合同法看中国的改革“彼岸”

◎陈宇峰
经济学博士，浙江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

如果三十年前的改革动力来自于资本稀缺与劳动力无限供给之间的紧张关系，那么接下去的改革瓶颈很有可能是来自于内、外因夹击下劳动数量和质量的缺失。劳资关系及其之间的冲突将毫无争议地成为下一阶段的关键任务。正如斯蒂格利茨在最

近几场报告中所说的那样，借助渐进式改革前朝平稳的社会关系和廉价劳动力的中国经济转型模式初见成效，顺利走到“河中央”。但随之而来的是，在遭遇了日趋复杂多元的国际政治、剑拔弩张的国内社会关系，中国经济正在驶向那些以前不敢问津的“深水区”。很显然，原先依靠“量大利薄”的企业生存空间将继续受到大幅度的打压，不受约束的资方可能会将这些损失转移到相对弱势的劳方身上，使得出卖廉价劳动力的劳方更加恶化，甚至低于最低的生存保障线。一旦突破最低生存保障线，那么原先经济增长的社会安定前提就将受到严重挑战。从世界经济各的发展史来看，这是个转型发展的“坎”。劳资冲突的频繁一般处于改革成功的关键时期，这也是一次重要的战略机遇期。但是，没有哪个国家盲目相信自由市场的自发力量，总是根据各国的历史情况和现实能力采用不同的制度解决方案，所以就有所谓英美模式、德日模式、瑞典模式等，从而形成了多样化的市场制度模式，而不是绝对的单一性。

至于转型关键期的中国同样需要选择要走什么样的渡河路线，选择改革的最终“彼岸”模式。这就是几经修改的劳动合同法出台的中国社会制度大背景。只有理解了这样的环境，我们才能更清晰地理解劳动合同法的必要性和深远意义。但从目前的争论和社会反应看，我们对此还缺乏充分的认识。

根据本栏上篇所提的对温州企业的调研，如果我们能在那里的所见对中国未来发展做一推论，那么劳动合同法就未必如张五常等人所说的那么糟糕，会让中国前三十年改革成果毁于一旦。一种看似不合理的制度安排，却在一种内卷化的社会制度环境中延伸出另一种有效的市场竞争结构。从表面上看，这一严厉的劳动合同法会让那些在生存边缘的中小企业走向没落，损伤了前三十年中国改革的发展动力。从短期来看，的确损害了一定的经济增长率。但从长期来看却得到了国家发展的社会稳定，所谓的经济增长有可能只是伪命题。而且，长期以来这些为盈利而不惜代价的中小企业之间无序的混乱竞争，在相当程度上引导中国企业在普遍滑入低利润和低竞争力的恶劣生存环境中。但是，在全球化竞争的大背景下，需要培育一大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大规模企业。而严厉的劳动合同法加速打压了那些低利润的小企业，这又恰恰使得那些富有竞争力的大企业生存环境得到大大改善，良好的制度环境可激发优秀的企业走向卓越，从而真正凸显出一个国家的国际竞争力。这也意味着，随之而来的中小企业的大规模没落未必就是

中国未来转型改革的困局。如果真有一大批真正有国际竞争力的大企业在生存环境的改善中得到确认和增强，这些大企业将肩负着更大的社会责任，那么全体社会福利就有可能得到较大程度的改进。由此，这一市场竞争结构的重组，实际上也能平衡制度变迁中的各方利益关系，使得那些初始并不太有效的制度却走向另一条合理的路径方向。

对于这一点，美国哈佛大学法学院教授马克·罗伊（Mark J. Roe）在新著《公司治理的政治维度：政治环境与公司影响》中做了很有说服力的论证。罗伊专门对比了英美模式和德日模式下公司治理结构差异的形成原因以及可能的社会经济影响。他认为，尽管最近一个世纪以来，全球经济是全球经济的绝对主导，但却并能由此得出英美模式要优于德日模式的结论。理由很简单，每一种治理模式都能在各自特殊的历史遗产和政治环境中做出的最优反应，都能达到各自的适应性效率，所谓的“最优效率”可能只是经济学家构想理想社会的一种乌托邦而已。如今大行其道的英美公司治理模式，强调的是拥有大量分散的、大规模的公众企业，但在政治经济利益错综复杂的欧洲大陆和日本未必可行，强大的社会民主力量迫使管理者稳定雇佣工人，为此不得不放弃那些颇具市场机会的风险性投资。如此，增加规模就成为抗拒市场波动的有效途径之一，或者说，只有那些大企业才有可能在这样的政治环境中顽强地生存下来。很显然，一个国家的经济将受到国内政治以及地缘政治环境的选择性影响，但反过来经济的适应性反馈也能推动政治改革的进程。

当然，这些对于正在转型改革中的中国来说，同样富有启发意义。可惜，我们对此知之甚少，在改革初期过分强调了市场的作用，以为只要启动市场竞争的巨轮，就能理所当然地达到彼岸，不管路途有何艰险，也不管彼岸的落脚点究竟在哪里。市场的角色是显而易见的，也是过去、现在以及未来改革的主旋律，但市场仍有很多失灵之处，更何况效率还不是改革的全部内容。因此，政府的适度干预仍有必要。而且，正是由于政府不同程度的干预，形成长期制度演进的分叉以及不同的彼岸地点。从罗伊的比较公司治理研究，到诺斯的理解经济变迁再思考，都可以看到，对不同的彼岸模式并不能给予孰优孰劣的简单评价，而关键还在于是否能很好适应本国、本地区特质性的制度环境。单纯地照搬美国或者日本所谓的先进制度框架，都很有可能面临破产的尴尬境地。反之，以市场的经济效率标准来评价目前劳动合同法的可能影响，同样也有失偏颇之处。

最后，需要再强调的是，站在河中央的现阶段改革，真正关键的是彼岸模式的选择问题，而劳动合同法正是在这一转折点上的重要事件。依笔者之见，这才是劳动合同法实施的意义所在。